

关于发行 2017 年第一期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债券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专项报告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状况，经董事会决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金融债券。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充分考虑到本期债券的收益性和风险性，为确保债券到期还本付息，特制定本期债券偿债计划和保证措施。现报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可以为单一品种或数个品种（具体品种和发行规模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按单利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息。公司将按如下计划向债券持有人还本付息：

（一）利息支付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其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确定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的偿债计划。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努力完善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每次付息日前 2 个工

作日和最后一次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进行付息公告，于本期债券付息日前，将相应资金划入债券托管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本金兑付安排

1. 确保匹配的到期资产现金流满足偿债需要

根据人民银行〔2015〕第 39 号公告要求，公司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须用于支持绿色产业项目。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放绿色租赁项目，对其收益和质量等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同时采取有效风险控制手段，防范资金损失。公司在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同时，要求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给予一定比例的专项备用授信，以确保到期现金流满足本期债券的偿债需要。

2. 本金兑付前安排

在本期债券到期日前一个月，公司将密切跟踪匹配绿色租赁项目的到期现金流，统筹安排流动性管理工作，逐步加大资金备付能力，确保在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兑付资金全部到位，并在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进行兑付公告，于本期债券还本日前，将相应资金划入债券托管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偿债计划管理的人员安排

公司将安排专门部门与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结束后的有关事

宜。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明确的战略目标是偿付本期债券的根本保障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现已发展成为一家具有一定规模、风险控制机制较为健全、资产质量良好、盈利能力较强、综合实力较强的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金融租赁公司。公司立足浙江、面向全国，充分发挥融资租赁这一金融工具资金融物、加速技术进步、促进产业升级等显著优势，服务实体经济、助力民生工程、助推绿色租赁、支持海洋经济，已为 5700 多家企业提供金融租赁服务，2006 年以来租赁投放已超过 2100 亿元，业务覆盖全国 30 个省、区、市，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公司围绕打造“市场多元化、经营专业化、管理规范、股权公众化、效益最大化”的最具价值金融租赁公司，公司全面深化专业化改革，推进战略转型升级。

我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坚持“五化”引领，以专业化为核心，加快业务转型升级。一是事业部改革成效显著。改制成立的厂商租赁事业部、信息医疗租赁事业部和航运交通租赁专业分公司。二是同业合作进一步深化。公司制定《推进同业合作行动方案》，领导班子带头寻找同业合作商机，各业务部门积极落实同业合作具体目标。。三是着力开拓细分市场蓝海。在巩固竞争激烈的环保、民生工程等“红海”市

场份额的基础上，公司坚持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道路，集中力量开发信息、广电、智慧城市等朝阳产业，重塑公司的行业核心竞争优势。

（二）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是偿付本期债券的制度保障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并努力遵循国际和国内有关公司治理的惯例，结合实际，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2015年1月，公司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及货币资金增资的方式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亿元，其中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亿元，中国华融、正大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瑞安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家公司共同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50亿元，随着增资的完成，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股权结构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更趋完善，为筹备上市奠定了良好基础。

在公司治理方面，我公司按照现代企业治理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重点做实董事会、监事会，提高科学治理能力；进一步做实董事会，审议重大议案，充分发挥六个专门委员会职能作用，新设董事会办公室，加强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服务；进一步做实监事会，深化“监审结

合”工作机制建设，通过加强履职考核促进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职责，通过与稽核、纪检监察、财务加强协同，构建链条式立体监督力量，促进公司合规经营，健康发展。

在内部控制方面，我公司按照全面、审慎、有效、独立原则，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构建制度管人、流程管事的内控机制。制定并定期修改完善租赁项目立项、尽调、法审、评审、投放、日常管理、租金回收等一系列制度和规程；纵观宏观环境、市场、行业情况制定《租赁项目基本准入标准》和航运、公交、污水处理、医院、商品混凝土设备、船舶经营性租赁等专业行业准入标准，及时更新行业信息资料，提高评审的专业深度；为加强资金、财务管理，制定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等，会计核算操作规程、租金回收操作规程、金融统计应急管理辦法等，并严格执行；积极推进信息系统建设，建立了具有国内金融租赁行业先进水平的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了租赁业务管理系统、资金管理系统与财务管理系统的一体化和业务流、资金流、信息流的统一，内控机制健全。

在风险管理方面，我公司认真贯彻中国华融全面风险管理”要求，落实风险防化和案防工作责任。一是强化全流程管理，严格把好尽调、准入、审查、后期管理“四关”，打好防范新增风险的阻击战。2015年公司持续提升营销、尽调“双能力”建设；严把项目准入关，制定公司风险偏好政策

和业务准入负面清单；着力推进公司授信评级体系和风险定价系统量化工具的运用；坚持“五早”原则，抓早抓实租后管理；提高风险管控指标考核权重，强化问责，落实风险防控责任到岗到人。二是完善“三位一体”风险管控体系，落实“七个一批”、“一户一策”分类化解要求，打好化解存量风险的歼灭战。2015年，公司加强不良资产处置专业队伍建设，做实、做强资产保全部，充分发挥资产保全部对公司不良资产工作的领导、指导、引导“三导”作用；运用不良资产打包处置和资产证券化等手段，整合公司优势力量开展疑难项目攻坚并取得积极成效。。三是认真落实案防工作领导责任和部门责任，切实执行“制度管人、流程管事”，定期排查、及时整改、高压问责，将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全年无案件发生。

公司在租赁项目实施全过程落实风险责任。在租赁项目尽职调查阶段，积极推行“双人”调查及A、B角制度，防范道德和操作风险。通过承租人面谈制度的落实，了解承租人资金真实用途、信用状况、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从源头上保证租赁项目的质量，有效防范租赁项目风险。在租赁项目评审和审批阶段，评审部门认真执行公司租赁项目准入标准，细化专业分工，全面分析租赁项目所面临的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深入研判租赁项目的经济可行性；法律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全面审查租赁项目的合法合规性以

及实施中可能面临的各类问题，提出各类风险的措施，为公司租赁项目审批提供独立科学的参考；租赁项目评审和法律审查均采取专人审查、部门负责人复审、公司分管领导审核办法，以明确责任，加强风险防范。公司项目审查委员会采用会议审议、委员票决制度，由各委员在听取租赁项目情况汇报、咨询有关问题后独立行使表决权。在租赁项目后期管理阶段，定期进行巡访，分析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外部经营环境等对承租企业的影响，全面掌握承租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及时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公司全面加强稽核监督，推进风险管控制度落实。稽核部对租赁项目调查、审查、审批、投放和后期管理的全过程和各环节进行监督检查，分析风险成因，提出风险防范建议。公司定期召开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委员会会议，分析近期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及其控制状况，制定相关防范或整改措施。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经常性地组织相关检查，监督租赁项目运行全过程，并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意见和建议。自 2006 年重组以来，公司未发生经营管理各项指标违反监管规定的情形。

（三）业务的健康平稳发展、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和资产质量的稳步提升是偿付本期债券的财务保障

1. 业务健康平稳发展，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分别从 2013 年末的 621.52 亿元和 63.38 亿

元增加到 2016 年三季度末的 1,006.27 亿元和 108.21 亿元。近年来，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指导意见和行业发展状况，注重提高运行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合理把握增长速度，适时调整租赁业务结构。在租赁业务得到较快发展的同时，不断优化负债结构。2016 年三季度末，与租赁项目期限匹配及中长期金融债券、中长期同业借款业务的融资余额占全部融入资金的比例为 64.52%，负债结构与租赁资产的匹配性较高，流动性风险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2. 盈利能力不断提高，财务表现稳健。为了保持较高盈利能力，公司始终坚持并认真实施适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策略，从而实现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和成本的有效控制。公司高度重视资本、资金、风险控制和补偿能力、人力资源支持与业务发展的匹配度，高度重视风险控制、信息化管理、成本控制和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工作，不追求以扩大风险、降低收益为代价的规模扩张。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2.06 亿元、13.18 亿元和 14.01 亿元，连续三年位居全国金融租赁公司前列，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 7.78%；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分别为 2.55 亿元、2.52 亿元和 1.8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5.14%，费用支出逐年降低。

3. 资产质量稳步提升。公司持续加强租赁项目调查、审查、审批和后期管理各环节的风险控制，加大不良资产管

理和处置力度，严格实施不良资产认定标准，足额计提资产损失准备，资产质量稳步提升，风险控制和补偿能力不断增强。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租金计划回收率分别为 98.54%、97.92%和 98.28%，全部资产不良率分别为 0.94%、0.85%和 0.93%，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47.49%、132.67%和 155.41%，拨备总额分别为 16.13 亿元、20.23 亿元和 24.82 亿元，均逐年明显递增。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放安排和回收计划是偿付本期债券的直接保障

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放安排

（1）支持绿色产业项目的开展。根据公司宏观战略规划，响应国家“加快建设生态文明，引导金融机构服务绿色发展，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号召，服务实体经济、助力民生工程、助推绿色租赁、支持海洋经济。本期绿色金融债券所募集的部分资金将为公司绿色租赁业务的发展提供支持。

（2）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结构。在金融债券成为金融租赁公司可以运用的融资工具之前，由于市场上中长期负债资金品种较为单一、成本较高、来源匮乏，导致金融租赁公司普遍存在一定程度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现象，存在一定的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金融债券的成本优势和市场融资的便利性，为金融租赁公司通过主动负债来优化自身的资

产负债结构提供了可能。

2.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回收计划

(1) 做好绿色租赁项目投放计划工作。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按照报送监管的项目清单及拟投放绿色租赁项目进行投放，保证全部投放绿色产业项目，专款专用，后期严格监控，确保此部分资产收益足以支付对应债券资金利息，以及到期后的现金流满足所匹配的债券本金兑付需要。

(2) 做好债券偿付资金的兑付安排。在本期债券付息日和到期日前，公司将提前统筹安排兑付资金，保证债券本息按时偿付。

(五) 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是偿付本期债券的有力保障

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持续增长的盈利能力和缜密的募集资金投放回收安排，足以保障本期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还。同时公司具备较强融资能力，在必要时可动用外部融资渠道，以确保债券持有人利益。

1. 公司是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能积极参与银行间市场资金运作，融资能力较强。

2. 公司注重同业合作，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与各金融机构始终保持充分沟通，不断扩大合作规模。截至 2016 年三季度末，包括民生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华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银行在内的多家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总额超 1168.15 亿元，实际融资余额达 763.93 亿元。

3. 加强负债和资金运营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资金计划管理和调度，按月对负债结构及存量资产进行全面、系统的分析，统筹负债管理，科学运作融资资源，确保租赁项目及时投放和流动性安全，合理控制账存资金余额，提高运用效益。公司按季组织未来一年内租金回笼情况和债务到期计划的静态压力测试，按季组织利率变动可能带来的损失测试，增强资金管理工作的预见性。2016 年三季度末，公司融资总量中，项目融资占比 35.86%，一年期以上融资占比 64.29%，成本在基准利率及以下的占比 86.69%，融资结构进一步趋于合理和优化。

4. 控股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始终明确公司是其重要的业务平台之一，在营运资金、风险管理、人力资源等各方面将一如既往地对公司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

5. 公司本次在发行金融债券的同时，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将给予一定比例的专项备用授信，以确保到期现金流满足本期债券的偿债需要。

(六)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 流动性风险分析。公司将定期进行流动性风险分析监测，对可能出现的流动性风险进行提前的预判，制定流动

性风险控制的紧急预案。

2. 提高盈利能力。近三年来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各项盈利指标表现优良。今后公司将合理配置各项资产，进一步挖掘潜力，提高整体盈利水平。

3. 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将借鉴控股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风险预测、风险防范、风险管理等领域的成熟经验，结合金融租赁行业的特点与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不断提升对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的管理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有信心、有能力在拟定的上述偿债计划和偿债措施下，确保本期金融债券持有人的投资安全并获得应得的投资收益。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

